

海權爭霸—— 從海上兵力投射

桂瑞華、苗瓊文

提 要：

- 一、藉由海上兵力投射，從地平線出發、從海上發起，已為現代海權爭霸不可或缺的活動之一。然而無可諱言的是，除了政治、經濟、軍事、心理與外交的整體配合外，國力展現與實力鋪陳，更影響著相關運作。
- 二、中國大陸所作的軍事變革，目前正在戮力強化投射和反介入/地區封鎖能力，提供直接通向重要國際航道的通路。
- 三、國軍必須通過軍事接觸、危機反應和力量投送等三種形式，從而在和平、危機或戰爭期間確保全方位安全。此間運用當屬陸戰隊最具彈性速捷。
- 四、我國執行守勢防衛作戰思維之餘，局部攻勢作為仍有其必要與必然，譬如藍色公路應援運用、外島固疆衛土、震懾侵犯外敵、國威展示，在在讓海軍陸戰隊之定位與運用，不容疏忽放棄。

關鍵詞：主權延伸、遠距作戰、決戰境外、聯戰願景、優勢機動、精確接戰、全方位防禦、集中後勤

壹、前言

地球的海洋連通陸域，不僅是戰略、經濟、文化、外交的交通連絡線，更是經濟、科技與豐富資源擷取的發軔。不但是各國較勁爭取與意圖控制的領域，更是世界列強明爭暗鬥的舞台。

西班牙、葡萄牙、荷蘭、英國、法國等殖民主義國家在15世紀末、16世紀初，即為爭奪海上霸權、擴爭海外殖民地，強化本國

權益等行動，運用海軍跨洋過海，進行武力征戰，海權爭戰遂蔚為趨勢，進而締造了西方海軍戰略理論的基礎和諸多行為準則；譬如我們目前所認知的國際行為準則：【和平力量的平衡是屬動態的，平衡不可能長久，新的平衡點每隔一段時間就要重新謀定。】，所以國際紛爭的真正原因是平衡的力量被打破，沒有任何國際條約是永遠的。

美國海軍今日得以遏制全球17個重要海峽，足以為世界任何地點的戰爭，提供海上

支援，儼然成為海上霸主，馬漢之海權論及其眾多奉行功不可沒也。

昔前海上作戰行動，多為陸上作戰從屬，尚未形成「海軍戰略」等概念。惟隨著海權爭霸、海上戰略和海軍武力發展，遠洋勢力投射漸已脫離對陸權依賴的配合地位。令人訝異的是，藉由海上兵力投射，從地平線出發、從海上發起，已為現代海權爭霸不可或缺或戰術。然而無可諱言的是，除了政治、經濟、軍事、心理與外交的整體配合外，國力展現與實力鋪陳，更影響著相關運作。

美國於19世紀末，積極向外擴展市場經濟主義，其海軍向海外擴張。要以優勢的海上力量控制海洋，利用公海向海外投送兵力，以確保安全海疆，目標更是建立雄霸的海軍來穩固國威。其學說和戰略理論成為美國海軍理論的基礎，並對其他國家的海軍戰略理論產生了重要的影響。

馬漢發現海權是民族(國家)偉大性不可或缺的因素。運用得宜，海權可以壯碩國威，強化國力；運用不當，則將帶來國運衰頹。馬漢思想不僅刺激了歐洲諸國與日本走向海軍造艦競賽，也鼓勵了海外殖民地的擴張。英國史學家韋布斯特(Charles Webster)就認為馬漢是引起第一次世界大戰的原因之一。馬漢的海權思想和海軍戰略理論，一直支配著西方世界的海洋政策和戰略，對近代史影響既深且鉅，歷久不衰。

貳、海權與海洋戰略

海權國必須符合有下列條件：

一、海軍條件

要有海軍、海上基地、海運路線(交通線)三種且不受他國箝制，符合「集中」與「節約」原則等¹。

二、海運條件

必須擁有停泊龐大海上軍事力量與商業船隊的港口和航路，並有制海、開發海外商業及經濟利益，戰時轉運兵力及戰略物資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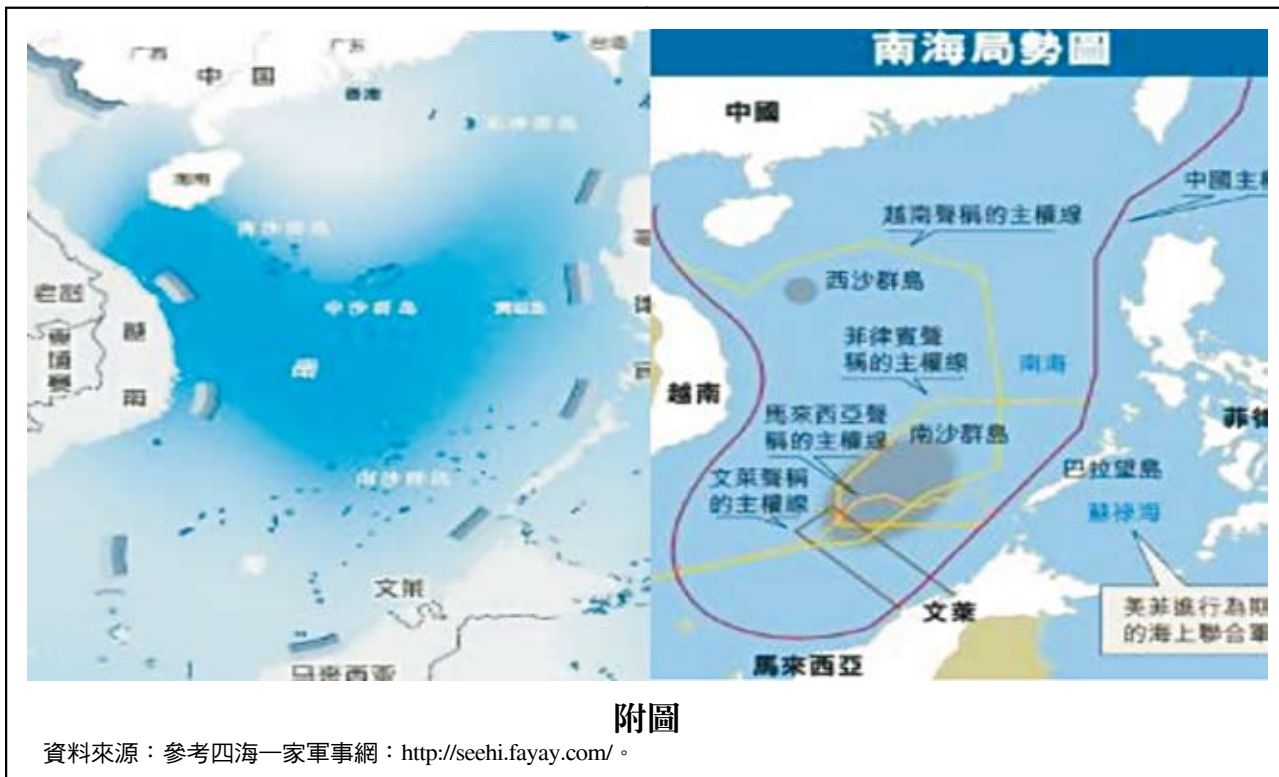
三、海外商業條件

擁有大量移民殖民地，對國力擴張、獲致豐厚經濟利益之能力，具有極大之優勢²。

臺灣四面環海，是道地的海洋國家。雖符合上述條件，然弱國無外交，所謂的海權勢力，亦僅能護持基本國格利益而已。譬如每年的敦睦遠航，能去的邦交國愈來愈少，即為無可奈何之事。是故為確保國家生存與安全，除需維護基本海權外，亦當力爭國際合法權益。另為解決島上資源貧乏，改善民生國計，亦必須強化航運進出口以拓展貿易。雖然兩岸因政治思想與立場、國家制度與奉行主義，統治理念有所不同，但兩岸對峙立場已漸緩和。從南海局勢、釣魚台歸屬等問題，我們應體認：國家實力才是國格建立與國際舞台揮灑的後盾。兩岸長久對立，政治與民主風潮衍繹，趨勢和解似為目前走向，但暗底較勁與國防實力建立，仍為不爭事

註1：美國在20世紀雖擁有強大海軍艦隊，但被分隔於兩洋，因此馬漢力主美國應開鑿並控制巴拿馬運河及控制加勒比海諸島以保障太平洋與大西洋航運路線之安全，成為今日海上霸權。

註2：17、18世紀，英國在其海軍武力配合其商業船隊在世界四處拓展其殖民地，而成為海上霸權，有日不落國之稱。



實。

就以「九段線」³主張言；「九段線」是中華民國政府正式主張之南海疆界⁴，此即是兩岸政府主張其在南海各項權益邊界的依據。惟兩岸軍力消長，我國主張早已為世人漠視。顯示海權擁有除了國力亦需有海洋實力為後盾(如附圖)。

馬漢「海權論」認為，以貿易(商品輸出)立國的國家，必須控制海洋。奪取並保持制海權，特別是與國家利益和海外貿易主要交通線上的制海權，是國家強盛和繁榮的主要因素。要奪取和保持制海權，必須具有優勢的海上實力，即強大的艦、商船隊，水

下實力和發達的基地網。馬漢從戰略角度分析了一國的地理位置、自然環境、領土範圍、人口數量、民族性格和政府政策(包括發展海上實力的政策)等因素對海權的影響，提出海軍戰略就是在平時和戰時建立並加強海上實力，以實現國家的戰略目標。

馬漢認為影響海權發展的因素有六，即：

(一) 地理位置

居中島嶼、鄰近主要貿易通道，有良好港口和海軍基地。亦即宜攻宜守之有利戰略位置。(臺灣居第一、二島鏈中央位置)

(二) 地理形態

擁有綿長海岸線，良好便利之港埠，易

註3：即「U形線」，越南稱「牛舌線」(Đường lưỡi bò)因其在地圖上係以斷續的九段國界線顯示。

註4：1947年中華民國內政部方域司在其編繪出版的《南海諸島位置圖》中，以未定國界線標繪了一條由11段斷續線續成的海域線。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經其政權在同一位置上也標繪了南海海域國界線，把11段斷續線改為9段斷續線。從此，九段線都是中國主張其在南海各項權益邊界的依據。2014年2月5日，美國要求中國大陸明確表明畫設南海九段線的意義。

於外界接軌。(臺灣符合)

(三)領土範圍

可供必要物資，國土的大小必須與人口、資源及其他權力因素配合。(兩岸爭議，我國條件受限)

(四)人口數量

有效培育海洋事業人口，厚植海軍後備力量；落實航運和貿易與戰爭持久力。(臺灣海洋資源運用與開發闕如，人材培育仍顯不足)

(五)民族性

藉政、軍、心、經結合，強化航運發展，拓展海外市場；凝聚國民共識，強化殖民地的開拓。(臺灣族群黨爭性強、排他性高、政客、媒體道德及自我約制力低，人民福祉、國家利益往往被忽視，媚外性強)

(六)政府的性質和政策

政府的戰略主張，影響海軍武力運用；民間航運發展亦必須結合國防、民生與經濟發展，必須明智而堅毅，始能永續經營。(我國受外交影響，航運發展有其滯窒)。

若以海權發展六項因素與馬漢認為影響海權國歷來發展與戰史相較，僅就海洋戰略言，日軍偷襲美國珍珠港；麥克阿瑟將軍仁川兩棲登陸戰；以及前蘇聯海軍元帥高西可夫(S. G. Gorshkof)在其所著的「國家海權論」中，強調這些由海上發起的軍事行動中，海權的軍事因素均與經濟因素無關，而是偏重於國家安全方面。

在上述海權發展條件中，不論軍事、經濟等因素，中華民國或有不足不逮。但基以

國防安全考量，在現行兩岸競爭的不對稱戰爭中，仍必須認清國際趨勢演變與國家實力發展，結合順逆勢思考，對未來規劃致力發展與經營。尤其，近因南海爭權、中日釣島、越南覬覦太平島、日韓獨島爭議白熱化，菲律賓、印、日等國海洋爭議，情勢詭譎多變，造成國際情勢動盪。惟臺灣卻因諸多因素影響，雖躬逢其時、無奈於國際舞台間並無著墨空間，無法扮演舉足輕重角色，令人扼腕。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在開羅宣言、波茨坦公告和日本無條件投降書均明確規定琉球、臺灣、中國東北以及東南亞等日本所侵佔的土地全部都要如實交出。【波茨坦公告】第八條更詳實規定：「開羅宣言之條件必將實施，而日本之主權必須被限制於本州、北海道、九州、四國及吾人所決定的其他小島之內。所以依據波茨坦公告，美國將琉球群島管轄權移交日本係屬不法，且違反波茨坦公告的內涵。所謂「吾人」是指這個公告所有簽字的戰勝國，其中當然包括中華民國。相信兩岸政權都會不同意將琉球群島的管轄權移交日本。琉球群島的主權並不屬於日本，連管轄權都是非法移交的。更何況釣魚島在東海中國大陸架上，地理上根本不屬於琉球群島因為中間隔著琉球海溝。日本在釣魚島也沒有任何法理依據，而宜蘭在籍，地屬臺灣亦乃不爭事實。

海上爭霸，源於陸權擴張。回溯二戰之後，美國等西方國，計畫對當時的蘇聯和中共等國家實施戰略封鎖，遂與許多國家簽訂

註5：第一島鏈北起日本的九州島，南至馬來半島的帕紐索普角；島鏈上的主要國家和地區有：南韓、日本、中華民國、菲律賓、印度尼西亞、汶萊、馬來西亞和新加坡。呈東北—西南走向，共有島嶼2萬多個，全長約5,700餘哩。各國和地

安保條約，形成所謂的「第一島鏈」及「第二島鏈」（亦有所謂的第三島鏈概念）⁵。在1951年1月4日，美國國務院顧問約翰·福斯特·杜勒斯提出：美國在太平洋地區的防禦範圍應是日本—琉球群島—臺灣—菲律賓—澳大利亞這條島鏈線。將臺灣定位成太平洋西部邊緣島鏈中的重要環節。然依據《2009年度美軍基地結構報告》，美國海外軍事基地可謂遍及世界各大洲（除南極洲外）及四大洋，其勢力涵蓋寰宇諸國。在總數716處的基地中，吾人可以發現在日本計有123處基地，而南韓也有87處。其20餘萬海外駐軍也有泰半駐此地區。而日本、南韓均位於美國所謂的第一島鏈。可見美國等西方國家利用「島鏈」之名行其國力延伸與海權擴張，甚或對其假想敵施行封堵、扼控之實。

美國《世界政治評論》曾論及：中國大陸的「第三島鏈」戰略除公開宣稱的第一島鏈（以臺灣為中心）和第二島鏈（從日本延伸到印度尼西亞）戰略外，中國大陸海軍是否還有一個第三島鏈戰略。許多美國評論家認為，這樣的戰略將涉及可直抵夏威夷美國基地的軍力投射。不過，中國大陸近來的一連串海上活動，比如在非洲之角進行反海盜巡邏以及參與印度洋沿岸地區多個港口建設，已經引起印度防務圈懷疑第三島鏈就在印度洋，特別是安達曼和尼科巴群島周邊海域。隨著對中東能源供應依賴的加深，中國大陸亦日益關注海上能源運輸線的安全。考慮到

未來中國大陸經濟的增長率，及當前40-50%海上運輸線安全的戰略考量與地理位置的束縛，這種依賴只增不減。

2000年共軍一篇文章說，中國大陸的威脅來自「一點、一線」。點即臺灣，線為中國大陸油輪行經印度洋和麻六甲海峽的漫長航道。事實上，中國大陸針對臺灣這一點的軍力打造早無大礙。但印度洋和麻六甲海峽的這條「線」仍問題重重。觀察家認為儘管圍繞「第三島鏈」的軍事姿態明顯，但中國大陸遠從斯里蘭卡的漢班托特、孟加拉國的吉大港、巴基斯坦的瓜達爾和葉門的穆卡拉的珍珠鏈主要是出於商貿考慮。中國大陸希望與印度洋沿岸國家建立起穩固的經貿關係，從而編織起一張包圍印度的「軟實力網」。若印度在印度洋對中國大陸利益採取行動，它將付出巨大的政治代價。不過，印度對此類舉動自然也是警惕以對，或許正因如此，印度才會拒絕中國大陸加入印度洋周邊33國共同安全議程的海軍論壇。

參、我國海洋戰略與實質海權

臺灣四面環海，資源有限，戰略縱深不足，陸上戰略運用本就受制良多。惟臺灣地居海峽交通樞紐，位於中國大陸海岸線之中央位置，是控制中共向海洋發展必經要衝，平時除以確保海、空交通運輸之安全，戰時更應以臺海周邊海域為戰略決戰縱深實施防衛。

區建有眾多軍事基地、機場並部署有大量的兵力。第二島鏈北起日本本州島東南岸，南至印度尼西亞的馬魯古群島；由1,000多個島嶼組成，綿延4,400多哩。「第二島鏈」的核心基地關島則是美軍在西太平洋中最大海空軍基地。第三島鏈主要由美國的阿拉斯加半島—夏威夷島—萊恩群島等組成，其核心是夏威夷島。依現況，美國將拉攏日、韓等國，加大周邊抗輓與對峙包圍，以阻止中國，有效維護其海洋權益。

按馬漢海權論所述，海權發展係屬外線作戰，以攻擊為主要任務，陸權對海則以防禦為主。實質海權建立，就必須以強大的海軍控制海洋，以優勢之海軍，優良的海外基地、海港，與敵抗軋。而構成海權的後天條件，亦必須藉由工業生產、航運能力、基地、海軍武力四者相輔相成。因為唯有雄厚的工業生產，才能造船造艦；有強大的航運能力，才能由世界各地輸入戰略物質與原料，才能拓展外貿，增加國家財富；有了基地，才能擁有海外市場，航運才有運輸目標，海軍武力才有發揮戰力的據點；四者缺一不可。臺灣目前後天條件發展囿於主客觀因素限制與影響，無法充分發揮，遑論優勢海權兵力之建構。

1982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on the Law of the Sea, UNCLOS)明定自領海基線200浬範圍內海域(中國大陸礁層最遠可延伸至350浬)，劃設為該國「專屬經濟區(Exclusive Economic Zone, EEZ)」，除引發「中國大陸礁層範圍」、「專屬經濟海域」重疊、島嶼主權、資源開採、漁權維護及海洋調查等爭議，更激發各國對海洋經濟利益的重視與海洋主權的爭奪，對於亞太國際關係與區域互動發展產生重大影響。

南海諸國為爭取海洋主權與專屬經濟區利益，逕相爭奪南海諸島。目前主要海洋權益與主權紛爭包括：一、兩岸與南海周邊國家有關主權爭議包括；釣魚臺主權爭議及與

釣魚諸島經濟海域重疊，所引發之漁權、海洋資源開發與海洋調查爭議⁶。二、日本與中共的海洋主權爭議；包含釣魚臺及「沖之鳥礁」東海油氣田的主權爭執等。三、俄羅斯與日本對「南千島群島(北方四島)」的主權爭議；四、南韓(獨島)與日本(竹島)主權爭議。

中共曾於2010年宣稱南海為「攸關中國領土完整的核心利益」，中華民國雖無重大宣示與表態，卻已引發了南海周邊諸國的緊張與不安，和美國對此一國際水道自由航行的關切，而我國在此備受爭議的領域中，只有默然以對⁷。

釣魚臺列嶼地處臺灣東北方170公里，係由釣魚島、黃尾嶼、赤尾嶼、南小島、北小島、北岩、南岩、飛岩等八個島嶼和一些礁石組合而成，總面積七平方公里。從軍事觀點看釣魚島，就如同遲早會發生武力最後攤牌的引信。這件事其實是早不如遲，中華民國和中國大陸都不應著急。就我國立場言；臺灣在法理上擁有釣魚島，這一點絕不可退讓。我國對日本不但態度要強硬而且要用實際行動來支持自己的主張，雖然臺灣目前的軍力明顯弱於日本，但是我國大可經常派出船艦巡邏釣魚島附近，主動宣示主權與就近護漁，讓美國表態和令日本疲於應付。

研究顯示，臺灣的優勢在空軍，因為距離釣魚島最近，只有170公里。如果戰機從新竹機場起飛，等拉高到作戰高度時釣魚島已經在腳下了，此即戰略優勢之一。臺灣戰

註6：我國與日本政府自1996年8月迄今共舉行17次漁業協商，僅就相關問題達成協議。

註7：《民國100年國防報告書》，第一篇第二節亞太安全趨勢(三)海洋權益與主權紛爭，民國100年。

機能夠作戰的時間超過日本戰機，可以頻繁出擊飛越釣魚臺，製造日本疲於奔命攔截的困擾。這是練兵和展威的機會，更可激起國人同仇敵愾的默契。

臺灣是第一島鏈中最大的島嶼，具有一定的戰略地位，美國必將不願放棄，所以美國一定不願臺日開火，因為日本受控於美國。國軍可以不甘示弱回應日本的糾纏，亦不必理會美國的干預，美國亦將無可奈何？兩岸部分軍事學者認為，臺灣的軍隊絕不會孤軍戰鬥。儘管國軍尚不致和共軍聯手，但若臺日戰火燃起，海面下會不會有中國大陸潛艇？空中戰機是否會從福建飛來？日本人投鼠忌器，既沒把握也不敢戀戰，肯定虛晃一招就撤兵了。因為根據日本的和平憲法，日本自衛隊沒有交戰權。所以臺灣如何自立自強，不倚勢自重，建立國威實力，與有效提升戰力才屬務實。

中華民國考量周邊安全環境、敵我戰略態勢及未來發展等因素，除以「防衛固守、有效嚇阻」為軍事戰略構想。同時亦秉持「止戰而不懼戰、備戰而不求戰」理念，絕不輕啟戰端，惟當戰爭不可避免時，將統合三軍聯合戰力，遂行國土防衛，確保國家安全。因此國軍在其所執行任務中：即有【反制封鎖，維護海空交通命脈】；【聯合截擊，阻滯敵人接近本土】；【地面防衛，不讓敵人登陸立足】等重要宣示⁸。但連帶卻也讓有心廢除兩棲攻略部隊者，證實反攻中國大陸之兩棲攻略已不符合現實而有所爭議。殊不知；我國執行守勢防衛作戰思維之餘，局

部攻勢作為仍有其必要與必然，譬如藍色公路應援運用、外島固疆衛土、震懾侵犯外敵、國威展示，在在讓海軍陸戰隊之定位與運用，不容疏忽放棄。馬英九總統在今年6月7日黃埔建軍慶祝活動即言：雖配合國軍兵力精減，將不會裁撤陸戰隊與憲兵，固有回應，但國防部主事者仍宜考量，為何歷來兵力精減總是精銳的空特部隊與陸戰隊用力被裁。殊不知；由儉入奢易、由奢入儉難，國軍建軍當亦如是做想，愈是有其種能傳承與專業的單位，決不可動輒輕言放棄。

是故，不論是為了維護中華民國永續生存發展，或是抵制中共威脅，東、南海詭譎變化，國軍為維護國格與海、空航道安全，臺灣均需致力發展制陸海空權實力。陸軍依島群制海制空、護衛支援海空作戰，海軍依海護島(群)護空、實施制海空陸作戰，空軍依島護島護海護空、實施制海空陸作戰，陸戰隊海上兵力以投射應變及結合諸友邦支援，未來的臺海防衛戰爭才能建立防衛自保力量。

肆、海權宣示與兵力投射(陸戰隊兵力運用)

中國南海9段線最早是11段線，係屬中華民國政府在20世紀30-40年代就已勘定成圖，獲得當時世界各國及合法政權的承認，在各國地圖和眾多國際公約與條約中也明確表明南海11段線內為中華民國所有。雖然菲律賓、文萊、馬來西亞等國漠視我國主權，聲稱9段線內的眾多島礁是無人島礁，但亦

註8：《民國100年，國防報告書》，第一篇第三節軍事戰略構想(七)周邊海域，民國100年。

不表示其可強佔奪取。因為早在19世紀末20世紀初，甚多西方列列即明爭暗鬥掀起了奪島之爭，佔領許多遠離中華民國本土的島嶼（但由於中國政府的抗議及主權宣示，西方國家在島上確亦發現了中國漁民活動的痕跡，而未強暴表態，譬若當下南海諸島，無論西沙、東南沙、中沙、曾母暗沙就在19世紀末曾遭東南亞諸國竊佔）。

在二次大戰期間，日本曾一度佔領南海，惟戰後依波茨坦公約把南海及臺灣等領土歸還中華民國，這也明確印證了中華民國對南海擁有不容爭議的主權正當性。惟國共戰後；中華民國轉戰來臺。而在上世紀70年代後，南海周邊國家因發現南海大量資源，遂紛紛向中國大陸提出領土擁有主張，這在法理上是沒有任何根據的。

海權掌控是國力延伸的擴張，具有國力展示與威嚇的實質效果，同時亦屬由陸至海國力延伸與戰力的接續。因此；經由海上來襲的威脅或是由陸跨海、由地平線發起等攻略行動與守勢機動防禦打擊，藉由兵力投射，均使兩棲作戰兵力併由海權思想萌芽而生。

在福島戰爭中；英國由於作戰地區距離遙遠，所有的軍事行動都必須仰賴皇家海軍出動特遣艦隊。這支特混艦隊就必須享有自主權，無論空權爭取、海權攬控、陸地決戰，都必須能夠把兵力投射到福克蘭群島的沿海地區。所以海上武力固可認為是國威與主權的宣示，然而兵力配合挹注，才是實質恫嚇與強勢的顯現。空中兵力無論人員、武器裝備與支援等空降、遠距投射，均有其商榷。反不若藉由陸權延伸、海上兵力投射，來

得周延完整與震撼，不但符合經濟效益。更讓人有兵臨城下，恐嚇威懾的效果。

現代除了傳統正規與非正規兩棲登陸作戰，更趨向以垂直作戰為主，實施三棲突擊、垂直著陸，使艦岸運動或岸至岸運動之機動性大為增加。由於突擊登陸工具之改變，不僅能使登陸部隊可在遠離岸砲射程外之海域實施換乘，並可藉空中滲透腹地著陸，使海岸攻防戰術原則完全改觀。又如；我國所屬外、離島如發生戰端，參謀本部如何迅速因應，救與不救？兵力投射與運用如何快速達成，仍值深思。一般言；海島防禦作戰之形態，是澈底的三軍聯合作戰，不論攻防，雙方均須大力爭取空優與制海，因此海島防禦作戰不是單純空戰、海戰與陸上戰爭。必須確保空優，才能保障制海權的獲得，而制海權獲得掌控，海上交通線才能確保安全通暢。

陸上兵力投射由歐美中古船艦之隨伴步兵或海盜船之跨船駁陸戰鬥，均有其震懾撼動之功。海軍陸戰隊以「為海軍收戰果、為陸軍作先鋒」等豪情，藉由機艦從空海投射，由垂直作戰之空中機動作戰，當可有效擴張戰果或實施中繼應援。

我國建軍概以中國大陸軍為主，近來復因攻守勢指導轉變；再度主張裁併陸戰隊兵力於陸軍，或再精減陸戰隊編制兵力（陸戰隊七七警衛旅等）。主張者所持意見；凡陸戰隊所能執行任務，假以時日訓練，均可轉移陸軍執行。等同於1984年，美國國防部長強生（Louis Johnson）曾說：「海軍沒落了……兩棲作戰是過去的事情……海軍陸戰隊

滾開。而且海軍現在能做的事情，空軍都能做，因此海軍要滾開。」然而從1950年6月25日韓戰始，以迄目前，經證明麥克阿瑟決心在仁川遂行兩棲作戰，不但確立了兩棲部隊在冷戰中的前途，而且肯定了陸戰隊確有其存在的必要。

陸戰隊可運用於兩棲作戰或三棲作戰，一般軍種假以時日固可完成訓練，唯其種能與本職專長、專業訓練非一蹴可成，且重新建立基礎及基地訓練能力，其之投資與訓練，恐非一言幾語就能算計。陸戰隊建軍已逾一甲子，所建軍威形象享譽世界。其之運用，除可擔任參謀本部戰略預備隊、亦可為國家快速反應部隊……。更甚者，可用於本、外島規復，實施增援、逆登陸作戰。概；臺灣地形南北狹長、東西幅員有限，加諸中央山脈分隔，兵力轉用困難，藉由環島藍色公路實施防衛作戰之應援作戰，將可更有效支援各作戰區之兵力轉用。

伍、從海權看世界各國陸戰隊之定位與運用

隨著現代科技新知的發展，傳統戰爭已演變為今日高技術，超限戰、非對稱作戰或是星際戰……而高科技下的戰爭形態，不但改變了戰場景觀，更展現史無前例的精、快、猛、狠與「按鈕戰爭或瞬間摧毀」。無論從陸陸、陸海、陸空、岸岸作戰模式，均有新的面貌展示於世人眼前。從單純的海權爭奪到兩棲或三棲戰力投射，從平面、三棲立體至四維、五度空間作戰，由制空、制海、

及登陸、反電磁均是瞬息萬變，時時改寫戰史記錄。

海權爭霸帶動海洋戰略與海上勢力的建構，未來聯合兩棲甚或三棲多維的作戰發展趨勢，亦將從此無限發展。在廿一世紀資訊化戰場上，以精導武器，對戰場環境，立體操控藉由「優勢機動，精準接戰，全方位防護，集中後勤，完全優勢」等全新風貌與趨勢，已朝向新作戰理念的蓬勃發展⁹。

兵力投射可以藉由空中、海上、太空等有生戰力或科技產物為之。但兩棲或三棲作戰兵力投射，傳統廣泛運用者除以空降、空運垂直作戰、兩棲正規、非正規作戰等模式，陸戰隊之運用亦在戰史記載中佔有關鍵比重，只是海軍陸戰隊之定位與運用，仍有諸多爭議。

美國海軍陸戰隊(United States Marine Corps)與艦隊係屬同級平行，直屬國防部(DOD)。具獨立作戰能力，除了兩棲作戰任務外，尚兼負保護駐外使館、白宮值勤、和主要艦隻內部保安等責任。其於1775年11月10日肇建，迄1798年轉型至今。

依2010年資訊記錄，美國現役陸軍為561,984名，陸戰隊為202,779名。在軍令系統上與海、陸、空軍一樣，屬獨立軍種，但是在軍政系統是卻隸屬於美國海軍部(Dept. of Navy)。其三大任務為：

一、攻佔或防守海軍基地或支援海軍作戰而從事地面戰事。

二、發展供兩棲登陸部隊運用的戰術、技術與設備。

註9：《2010年聯戰遠景》(參考資料)，國防部作次室譯印，民國87年9月，頁4。

三、其他總統指派的任務。

雖然海軍陸戰隊傳統任務是兩棲登陸作戰，但是美國陸戰隊經常被指派執行非其本職的任務，例如：總統搭乘的陸戰隊一號直升機隊和美國全球外交機構的安全。陸戰隊登陸甚或深入內陸後使用的武器與戰術幾與陸軍相同。因此美國海軍陸戰隊從成軍以來，與陸軍之間的糾葛就始終不斷。海軍陸戰隊除了擁有兩棲登陸作戰配備與能力，為陸軍所無。但較諸陸軍無法由艦艇搭載傳統重裝備及空降跳傘用大型運輸機，陸戰隊作戰之規模比陸軍相對小，但積極主動與機動迅速程度卻高於陸軍。

在伊拉克和阿富汗戰場，美國海軍陸戰隊以「第二陸軍」發揮了重要功能，然而美國陸戰隊與陸軍有何區別？其未來使命任務為何？美國國防部長羅伯特·蓋茨就曾表示，海軍陸戰隊已經變得太習慣於打陸戰，所以必須重新界定其在傳統海軍角色背景下的任務。

據美國「空海一體戰」理論及非對稱威脅日愈擴大，海軍陸戰隊增強空地特遣部隊的作戰能力基本編組形式，已蔚為主流。海軍陸戰隊空地特遣部隊是由地面力量、空中力量和後勤支援力量組成的諸兵種聯合部隊。未來，包括使其更加輕便/小型化，增強指揮、地面戰鬥、空中戰鬥與後勤戰鬥的作戰能力等。每支海軍陸戰隊遠征部隊將組建一支「陸戰隊空地特遣特種部隊」，即「安全合作陸戰隊空地特遣部隊」，執行安全合

作任務，該部由各地作戰司令官抽派人員組成，人數不超過500人。

一、各國海軍陸戰隊¹⁰

(一)中國人民共軍海軍陸戰隊(People's Liberation Army Navy Marine Corps, PLAMC)是海軍的一個獨立兵種，肇建於1953年，1980年重組，是一支多兵種合成的兩棲快速反應作戰部隊。1995年，海軍組建第一支兩棲偵察女兵隊。目前約有4萬人(亦有認為係20萬人)。依據共軍編制，並沒有獨立的海軍陸戰隊，僅係以陸戰旅形式配屬海軍3個艦隊。並各配備一個陸軍師來參加登陸戰役。所屬艦隊的海軍陸戰旅負責對這些陸軍師進行登陸訓練。海軍陸戰隊自建立以來，得到迅速的發展，越發受到國際重視。

(二)中華民國海軍陸戰隊(Republic of China Marine Corps, ROCMC)是海軍轄下的兩棲武裝部隊，負責兩棲正規、非正規、規復、增援及逆登陸作戰、並執行地區及外島守備、基地、港口軍事警衛等任務，並有海軍陸戰隊學校負責種能培訓，在戰爭時也有快速反應及戰力保存的功能，惟目前員額不足一萬人。轄下另編制有陸戰特勤隊專司臺灣南部反劫船、反恐等任務，隊內成員多來自海軍陸戰隊志願役軍士官。

(三)法國海軍陸戰隊包括步兵(輕坦克和空中部隊)和砲兵，有較長海外服役期，尤其是到非洲服役。法國海軍陸戰隊成立於1622年(正式名稱 Compagnies Ordinaires De La Mer)，係屬海軍的陸地武力。在1940

註10：桂瑞華，〈從世界各國陸戰隊論我國海軍陸戰隊之運用〉，《海軍學術雙月刊》，第46卷，第3期，民國101年6月1日，頁2-6。

年的全盛時期，有法國殖民地軍9個師團和多個負責馬奇諾防線機槍據點的小型旅(Demi-Brigade)。在1958年12月1日，法國殖民地軍改回原本的法國海軍陸戰隊，並成為法軍干預隊(d' Intervention)主要的組成部隊。

(四)英國皇家海軍陸戰隊，是一支能夠全天候獨立行動的突擊部隊(His/Her Majesty's Royal Marines或Royal Marines(RM))，屬皇家海軍輕型步兵，並兼為英國兩棲或海陸空協同作戰部隊及雪地或山地戰專家，為英國快速應變部隊主力。負責執行／支援英國軍事及外交政策；並提供高海拔行動及北約組織北面前線的率領元素。亦提供民事政府機關支援。

(五)荷蘭皇家海軍陸戰隊，成立於1665年12月10日第二次英荷戰爭，是第五個歐洲海軍陸戰隊，在之前有西班牙的Infanteria de艦隊(1537)，葡萄牙海軍陸戰隊(1610)，法國的海軍陸戰隊(1622)，和英國皇家海軍陸戰隊(1664)。士兵可以在世界任何地方與環境下，充作快速反應部隊。在48小時內部署到任何地方。他們的座右銘是Qua Patet Orbis(「沒有到不了的地方」)。荷蘭海軍陸戰隊有3個海洋業務營。兩個營(1Marnsbat和2Marnsbat)駐紮荷蘭。第3陸戰營(3Marnsbat)有兩個活躍的分部駐紮在加勒比地區：31大隊駐紮在庫拉索和32大隊駐紮在阿魯巴。這些單位的直接隸屬加勒比罕軍司令部(Czmcarib)1Marnsbat的主要貢獻是在協助英國登陸部隊。2Marnsbat的主要貢獻是擔任歐洲盟軍司令部機動部隊

(Land)(AMF(L))和歐洲盟軍最高司令部的快速干預部隊。2Marnsbat經常參加聯合國特派團和其他國際行動。

(六)俄羅斯海軍步兵，等同於「海軍陸戰隊」。但與他國海軍陸戰隊只進行兩棲登陸作戰不同，有傘降和直升機機降訓練，也裝備陸軍的重型武器，以增強其運載，作戰方式的多樣化。包括太平洋艦隊所屬的第55師，以及北方艦隊和波羅的海艦隊所屬的海軍步兵獨立旅，以及黑海艦隊和裏海分艦隊的海軍步兵獨立團。

(七)巴西海軍陸戰隊，為支援地面作戰部隊。主要是確保海上主權。擁有約15,000名志願士兵，負責保護巴西的陸、海、空主權，有拆遷單位的技術培訓、特別行動、在雨林區和冰山區的打擊行動、直升機作戰、運輸業務等能力。

二、綜合分析

除了美國海軍陸戰隊仍擁有世上最大規模現役陸戰隊外，大部分國家現役海軍陸戰隊都維持在旅(Brigade)的編制與規模，就連中共目前也約僅維持6,000員2至3個旅。美國成立Naval Expeditionary Combat Command(海陸遠征軍司令部)，目的在於有利海陸與陸軍的聯合作戰。俄羅斯目前有第55師隨附在太平洋艦隊，有一個旅隨附在波羅的海艦隊；有一個團附屬於黑海艦隊。南美洲國家的規模大約都在營級規模，越南原來有11個陸戰旅，目前只剩2個旅；印度陸戰隊只有2,000人；菲律賓陸戰隊反恐部隊共有9,000人，甚至還有一個Recon營，同時受過反恐強登/攻作戰訓練，也能進行機降

作戰。評估現行各國陸戰隊之任務概為¹¹：

1. 提供陸戰隊(包括地面及空中)作戰兵力。
2. 海軍陸地與港口防衛。
3. 陸戰隊兵力(或種能)之維持。
4. 任快速反應戰略部隊(或海上預置部隊)。
5. 奪取並防守前進基地及奪取灘頭陣地。
6. 發展並獲得兩棲登陸所需之準則，教令、戰具、戰法及武器裝備。
7. 任地面、海上、空中反恐怖作戰任務(英國尚包括對北愛爾蘭共和軍活動之反制)。
8. 駐守特定地區(如英國駐守北海油田)。
9. 戍守外島(如我國之烏坵、中共之西沙…)。
10. 地區守備(如我國陸戰隊之左高鳳守備)。
11. 任戰略預備隊(如我國陸戰隊)。
12. 任攻勢之奪取登陸點與登陸地段，開拓新戰場(中共)。
13. 執行島嶼作戰或反登陸作戰。
14. 任增援、直接增援、規復、逆登陸作戰。
15. 執行與海軍作戰相關陸上戰鬥配合陸軍作戰。

(二) 中共海軍陸戰隊任務

主要為登陸和反登陸，可將其任務區分為一般性任務與上級指定隱含特殊對象及目的之特定任務兩種¹²：

1. 特定任務：

駐守南沙島礁，維護南海主權，保衛其海上油田及各種經建設施。擔任中共「中央軍委會」之快速反應戰略部隊。

2. 一般任務：

(1) 獨立或配合陸軍部隊實施登陸作戰，奪取登陸點和登陸地段，開拓新戰場，保障後續梯隊登陸。

(2) 進行攻島登陸作戰，奪取和扼守海軍前進基地。

(3) 支援島嶼作戰或實施反登陸作戰，增強島嶼防禦力量。

(4) 執行與海軍戰役有關的陸上戰鬥。

(5) 與陸軍攻勢配合，攻擊敵側翼或擔任佯攻、助攻以分散敵軍兵力

(6) 協同守備部隊遂行海岸防衛及保衛海軍基地安全。

(7) 擔任偵察與突擊擾亂。

(8) 研發兩棲作戰戰術、技術與裝備，及執行島嶼、海岸攻擊作戰戰術之試驗。

(9) 執行上級交付之特殊任務。

(三) 我國陸戰隊現可執行任務

(1) 海軍陸地與港口防衛。

(2) 陸戰隊兵力(或種能)之維持。

(3) 任快速反應戰略部隊。

(4) 奪取並防守前進基地及奪取灘頭陣地。

(5) 任地面、海上、空中反恐怖作戰任務。

(6) 戍守外島及地區守備。

(7) 執行島嶼作戰或反登陸作戰。

註11：桂瑞華，〈從世界各國陸戰隊論我海軍陸戰隊之運用〉，世界各國陸戰隊編組與戰力探討，前揭書，頁7。

註12：陳卓慶，〈中共海軍陸戰旅戰力剖析〉，《海軍學術月刊》，第30卷，第5期，民國85年5月，頁31。

(8)任增援、直接增援、規復、逆登陸作戰。

(9)任戰略預備隊。

(10)發展並獲得兩棲登陸所需之準則、教令、戰具、戰法及武器裝備。

現行任務賦予，概為海軍基地與港口警衛、兩棲作戰種能維持、戍守外島、地區守備及一部任戰略預備隊、快速反應戰略部隊，係偏重於守勢防衛任務執行，反而對「宜陸宜海」、「宜攻宜守」之攻勢特性未予發揮，所謂守勢作戰仍須有攻勢作為，而陸戰隊之存在與價值不正符此需要？

世界各國為維護本國安全，或延伸國力、執行維和、遠距投射、應變救援，其運用雖非無遠弗屆，然對陸戰隊之重視與可能運用，可見一斑。臺灣礙於現勢，加諸兩岸緊張情勢趨緩，屬於攻勢部隊的海軍陸戰隊反被視為不必再保有兩棲攻略、突襲、規復等攻勢作為，但若就兩岸仍有敵對顧慮下，保留一支宜攻宜守、兩棲特戰部隊當屬明智。所謂【毋恃敵之不來、恃毋已有以待之】，我們怎麼知道兩岸不會發生戰事亦或有突來變化呢。

陸、從防衛作戰觀點論陸戰隊之運用與存廢

共軍不論其登陸作戰之戰略、戰術思想、作戰程序、作戰計畫、編組指揮，甚或計畫演習之突擊登陸作戰地區、地形，均以模擬臺灣及針對我臺澎防衛作戰部署，兩棲作戰戰術、戰法實施反制。不但針對我之弱點，並參考「福島、波灣」戰爭模式與經驗，

實施改革，以精進其未來的戰術與戰法。加諸其積極採購前蘇聯解體後之各項新式武器裝備(如三階段採購SU-30MKK戰機80架)，並建製航母，部署Harpy無人飛機，戰力已大幅提升，而且不容忽視的是，共軍的兩棲戰力與艦載投射能力均已大幅提升。是故；國防部對攻勢部隊之運用絕不可僅定位於兩棲攻略而已。

共軍認為要獲得登陸戰役成功，必先集中海空優勢兵力，以奪取並保持制空、制海及制電磁權，以掩護部隊突擊登陸，並要求一次渡過足夠之兵火力，以迅速奪佔登陸場。是故；2010年以降，兩岸戰力或僅表面平衡其實早就逐漸逆轉。

守勢防衛須依「拒敵於彼岸、擊敵於半渡、毀敵於灘頭、殲敵於陣內」之作戰指導，實施本島防衛。參謀本部雖控有機動打擊部隊、戰略預備隊，然而對較特殊之空中機動、兩棲正規、非正規增援(規復)、逆登陸作戰訓練，卻不可不予重視，否則屆時無訓能訓量，他日何來可用之兵。尤其我國地屬第一島鏈之戰略鎖鑰，雖可扼控要津，但與對岸近在咫尺，無論陸、海、空、天、導彈、電磁及海下，亦易遭受多維封鎖威脅。故環島沿海藍色公路之運用，與兩棲兵力之迅速投射，仍具奇襲震撼作為。

2000年6月，美國國防部曾向國會提出「中共軍力發展與臺海安全情勢報告」，概為；中共軍力的質和量將在2010年至2020年間超越臺灣，惟如臺灣空軍戰力未獲重大改善，中共空軍將逐漸取得臺海空優；共軍亦可能針對攻臺任務成立特殊部隊；中共如果

犯臺，將先行海上封鎖，空中轟炸及飛彈攻擊，以迫使臺灣屈服。

依據美方歷次對我陸戰隊實施戰力評估，不但就任務執行、戰備教育訓練、後勤、火力支援、指管通情能力，予以高度肯定，並建議應予保持或擴編，不再精減。是故；目前我國雖仍採守勢之固守防衛，但仍應保有銳利之攻勢能力，方可游刃於臺澎防衛作戰之有虞，尤其敵若對本島之北、中、南、東發起攻擊，以陸戰隊機動增援，或陸上，或由海上，採攻勢均可協力防衛部隊作戰，故而確保一支「可攻可守」、「宜海宜陸」的作戰部隊是屬必須與必然，終究防衛作戰不是只防不攻。考量國軍整體及陸戰隊未來，對未來陸戰隊之投資，絕非無效亦或浪費。

以臺灣現行地理狀況，兵力轉用有其限制或困難，本島南北主要21條河川橫互，戰時如主要河川橋樑遭破壞，將嚴重影響地面兵力轉用，但藉由藍色公路來投射兩棲作戰兵力或以陸戰隊兩棲輪具渡河或以天降神兵實施應援，並非不可能，只是考量載具能量與安全等因素。一般言；我國陸戰隊兩棲作戰訓練與種能維持，有其悠久歷史傳承與固有效能，當然可以優先考量運用。此外；如最近國際與我國所喧嘩沸揚之南海事件，對南沙太平島主權捍衛與國格維持、國土鞏固，就應在政治、外交與國際矚目當中，強化防衛反制能力，恢復陸戰隊守備任務，終究這也是陸戰隊基本任務之執行。

事實上；海島防禦當然有其限制與困難，戍守外島部隊就必須擁有「獨立固守、與島共存」的精神信念。南沙外力環伺，補給

與兵力應援本就限制重重，如何獨立固守，有效防衛，仍待官兵使命必達之忠誠決心。東南沙之陸戰隊守備改由海巡兵力衛戍（烏坵亦有如是說），雖係政治考量，卻屬自廢武功。此次南沙兵演雖獲得國人喝采，然眾敵環伺，仍不可掉以輕心。倒不如，恢復陸戰隊兵力戍守，佐以LVTP7及必要攻艦、防空、反裝甲火力武器，並配合運補實施定期兵演，將對周遭環敵將有懾懾作用。所以以兵力精簡為名，行裁撤陸戰隊之實，非屬上策。

柒、海軍陸戰隊未來VS未來海軍陸戰隊¹³

一、從聯戰面反思

依據美軍各軍種未來聯戰遠景記述；美國陸軍透過「陸軍2010年遠景」、「21世紀部隊」及「下個世紀後陸軍」等計畫推行，模擬出新的地面作戰構想。這些構想與陸軍組織、架構、作戰及支援等有非常密切的關連。更輕便、耐用的裝備將可加強部隊的迅速部署與持續力。而先進的資訊科技，將有助於陸軍遂行快速且具決定性的作戰。加諸採用先進且操作簡易之偵檢處理器及作戰系統，更能保護部隊，確保戰略機動自由。

陸軍的「軍事後勤革命」(Revolution in Military Logistics)改變了投射及支援方式，使陸軍後勤轉型成為一個以新興科技、組織變革、新式配送作業及交通構想、資訊系統為主，可支援全球的後勤系統。

從「從海上出發」，清楚勾勒出海軍未來的作戰遠景；新的海軍作戰構想確認五項

註13：桂瑞華，〈未來陸戰隊VS陸戰隊未來〉，《海軍學術月刊》，第41卷，第4期，民國96年8月1日，頁8。

不變的基本職責；「海上管制及制海權、從海上向陸地投射兵力、戰略嚇阻、戰略海運及前進海上兵力展示」等，目前海軍已採用稱為「網路中心作戰」的軍事事務革命構想。簡言之；海軍將具備可從海對地任何情勢產生迅速、直接、關鍵性的影響力。

海軍可運用海洋獲致勝敵優勢，全方位防禦將處理各種威脅，提供資訊優勢，爭取海空優勢，執行反潛、反水面及反水雷作戰；戰區高空及飛彈防禦與兵力投射。並在未來可執行從海岸地區對聯合作戰提供的海基集中後勤。

「全球接戰」力主空軍在空中及太空作戰遠景，需要保持並改進六項核心戰力，這些核心戰力植基於高素質的人才、全球整體戰場資訊及先進的指揮管制，雖然空中及太空優勢將使美軍免受攻擊並保持發動攻勢之自由，而其可向全球各地迅速發動攻擊的能力，當然亦不可或缺。全球快速機動，使美國具備迅速決斷的能力，可回應任何威脅美國利益的挑戰。總之；「全球攻擊」的特點，即在於美國空軍能在任何時間以多種戰法對地球上的任何地點，進行快速而持續的攻擊。

陸戰隊之海基兵力投射乃源自「從海上出發」並詳釋於「從海上機動作戰(OMETS)」及「艦至目標機動(STOM)」之中，其作戰構想的基礎即為機動作戰，亦即必須能迅速重組及重新確認目標，以因應瞬息萬變的戰術機會，且在未來的作戰環境中，能將海上及陸上的兵力，部署在更廣泛的地區。陸戰隊未來作戰環境將朝向城鎮或是外圍發展。

是故；陸戰隊必須強化作戰能力，尤其能綜合三軍通用優勢作為，並擴大機動範圍與速度，方可獲取快反投射之契機。

儘管我國與美國陸戰隊相提並論，或仍力有未逮。然若以敵為師，中共陸戰隊在其戰法、戰訓、戰具及裝備之更新下，已不容我們小覷。我國社會發展，在過度民主、自我膨脹與功利思維影響下，對國家安危並非優先考量，遑論國防預算縮減，武器裝備採購困難，就連部隊例常訓練，也因民意輿論而莫衷一是，何來戰力提升之有。君不見；多少基地、訓練場所因國防部及各權責單位的失職，致使建商造鎮、造城及不法違建佔用蔚成氣候成功後，民意反因抗議、要求補賠償，甚至藉抗爭要求基地或訓練場搬遷（例如：恆春三軍聯訓基地、左營軍港附近直升機訓練航路等……），這種漠視國軍訓練，不顧國家安全的行為，就是乞丐趕廟公，蠻橫霸道不講理的行為。而軍方總在民意囂張要求下更顯弱勢無為。美國史奈比博士在其「大趨勢」一書中，即針對公權執行，早已語重心長闡明民主發展遠不如集權專制來得成效迅速與立竿見影。

兵力精簡引發日漸捉襟見肘的人力與裝備問題，訓練場所老因民意抗衡而日愈難覓，除了走向如同新加坡軍人移地外訓，國軍又如何再講戰力提升？同理反觀；我國海軍陸戰隊雖因戰力精實而名揚中外，但訓練日愈要求人性、合理，那麼辦理戰鬥營是最符合所欲的，軍人本該接受嚴訓磨練，美國最講民主，但其部隊未曾鬆懈。中共軍人訓練又何曾民主，如何建立標準模式機制才是良

圖，否則甬談陸戰隊就連國軍也無可戰之兵。陸戰隊在國軍建軍戰備整備之前途仍屬乖舛，所受限制因素太多，雖不致師老漸疲，但所謂戰力提升，卻也牛步龜行。國軍兵力精簡，在中國大陸軍思維下，陸戰隊就像祭壇上一隻虎落平陽的待宰病貓。現階段沸沸揚揚不就是又要精裁陸戰隊的編組與兵力嗎？當初的空特部和一直被削減的陸戰隊都屬需要比單純陸軍要更花費心力訓練的種能部隊，但為何老是首當其衝被開鋸精簡，豈僅因戰略構想由攻勢轉守勢一語敝之，實在令人匪夷所思。

以現行海軍陸戰隊武器裝備言，除了LVTP7外，其所擁有也僅不過M109履砲、M41戰車等老式裝備，遑論與國際接軌，就連本國陸軍亦自嘆弗如無法同日而語。所以要談陸戰隊未來，沒有一支未來陸戰隊的宏觀展望與迅速建構，將也是紙上談兵、畫餅充飢而已。陸戰隊真的沒有其存在價值嗎？陸戰隊可以藉由各型輪具從各個海港向本島或外離島，甚至中國大陸沿海實施兵力投射。這本陸戰隊建軍構想與實質目的之一，與現在美軍海上兵力投射的運用有異曲同工之妙。有人主張國家戰略構想由攻勢轉守勢，攻略部隊就沒那麼必要，但是由主動轉被動、由積極採消極，也不能就像雞肋讓人食之無味，但若棄之，卻也就真的可惜。

我們知道，依美國聯戰遠景，對美國陸戰隊現今的存在價值有其肯定評估，而我國陸戰隊亦屬美軍來臺兵力評估所肯定。這是一個令人欣慰值得努力的理想與目標。在未來的戰場環境，走向與趨勢如此，是不容否

認或是瞞避的。昔前講革命戰法，於今不妨紮根現在、希冀未來。以未來陸戰隊之建構，積極迎向廿一世紀，創立有利之陸戰隊未來。

二、淺談今日陸戰隊戰訓

陸戰隊有其輝煌歷史，更有其光榮剽悍軍風。近因民意、人性考量，加諸役期縮短，其訓練與戰力已大不如從前。軍士官本質專長及陸戰隊種能素養可謂每況愈下，以特種部隊為例；天堂路所使用之骷髏石已因所謂人性化管理與訓練而有所「善意改變」。殊不知；戰爭是殘酷的，兩軍對壘更是無所不用其極，如果連特戰訓練亦以人性、柔性為優先考量，那麼所獲訓練成果其實是堪慮的，遑論其他部隊。或許現行無戰論甚囂塵上，百姓忘戰而不知何懼，是絕對幸福嗎？恐怕只是愚昧！新加坡部隊移地來臺訓練是旅遊踏青嗎？他們的國家假想敵比得上我國兩岸嗎？國軍不可以因民意所趨，時代功利現實而無所堅持。訓練必須以安全為重，但避免事端而虛應訓練，就非完全是風險管理可一言敝之。一支保家衛國的軍旅，不能嚴格要求，為了民意代表與輿論可以簡化訓練，降低標準、減少要求，這般執行從官到兵，幾乎像進入了戰鬥營。軍官的磨練與養成，因為價值觀的改變與層級精簡，在沒有戰爭洗禮和大規模演訓下(漢光演習漸也淪為作秀)，各級幹部磨練日少，從營長假以時日即可升為旅長(甚至摘星)、中間歷練日少，而部隊美名機動，行軍和戰技體能訓練日趨型式，只有戰術理論幾無實兵軍演歷練，對部隊有何助益？(昔前長官講我們沒有實

戰經驗，我們對現行訓練搖頭，只是表徵一個感慨與感嘆）。

阿兵哥訓練愈來愈囿於象牙之塔，高學歷造成少部分人的自負與驕傲、不受教，加諸少子化父母家庭的關懷與溺愛，學校教育對生活倫理與公民道德、操行考核不再重視，教出來的孩子，對服從與是非、甚至吃苦、吃粗都已仿如天方夜譚。自我意識提高，和自我認知的一統認知，動輒投訴、讓部隊官長也就睜一隻眼閉一隻眼，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免得動輒得咎。這樣惡性循環，如何練就鋼鐵般的部隊，這些兵員退伍返鄉後，又有多少精進與成長？以前陸戰隊以嚴訓酷練自豪，現在碰到一些老戰友總是會說「吶耶安勒」？

海軍陸戰隊具有「宜海宜陸」、「可攻可守」之兩棲作戰特性，既有陸上部隊作戰能力，更有兩棲作戰種能培訓，不論行軍耐力、特戰基本技能、射擊訓練、游泳能力與漂浮持久等，均為戰鬥戰技所強化項目；如今出操不可過熱、相對濕度亦有限制，行軍不能走遠、跑步不許超距、投彈不用實彈、連射擊、游泳也可因安全考量因時、因地、因人而制宜，可謂官當太平官、兵作喜憨兵，喜樂平安就好。昔前曾帶部隊進訓某基地，曾經有項機動測驗，選擇依山區地形實作，就發現駕駛重型戰術指揮車及補保車輛之駕駛，面對踰45度下坡路段竟然遲遲無法下坡，不知所措。檢討因由；係因安全考量而甚少實做，致使駕駛不敢冒然操作，而且若有事故，則主官難逃其咎。

國家兵員日愈短絀、兵期愈短、裝備更

新困難，遑論訓練，就是官兵素質亦日趨低落。尤其自願役募兵制未予完備之際，接軌仍有困難，戰力提升恐為空談。

捌、結語

臺灣地處「東亞島弧」中心位置，不論在軍事、戰略、補給，貿易、氣候，皆屬絕佳理想地理位置。雖然礦產不多，但有利轉運資源不少，在歷經英國、葡萄牙、荷蘭、日本等國覬覦和殖民下，紛紛戲稱臺灣係屬一頭豐產的乳牛，因此在十九世紀後，臺灣又在滿清政府不平等條約簽訂下，使臺灣又成為國際相交爭奪的地區。歸其因由；乃清庭雖屬倭中國大陸權國，但積弱不振，且海權未能拓展開發，致使連日倭亦難抗衡。而民國新成，內戰、抗日、分裂瀕仍，二十世紀邇來海權爭霸幾屬無緣，更遑論轉戰來臺的國民政府。我們無法否定中共的發展與逐鹿海權的成就，但基本上我們必須正視該怎麼作、如何作？才能在兩岸抗軛競爭中謀得立足圖存的空間。因為陸戰隊不能隱伏成為影子部隊或就此走入歷史，亦不能淪為宣示兵力！

一、海軍陸戰隊未來發展與定位

按國防部長期兵力調整與精減政策看來，陸戰隊在臺澎金馬防衛作戰中，所扮演角色，未獲青睞，亦無伯樂。比憲兵、龐中國大陸軍之冗部還自嘆弗如。

美國陸戰隊兩棲作戰最小單位為「WAV»（陸戰加強營），係依「陸戰隊陸空聯合特遣部隊」（Magtf）需求而定，若依我國現有快速反應部隊營級編組，考量現今海軍支援

能量，僅概需LSTX2(新港級艦)，LSDX1(如安格拉治船塢登陸艦)及必要護衛兵力與通用小艇、直升機即可編成(故；如何獲得至少一個旅級所需兩棲作戰支援能量，極待海軍持續獲得所需裝備與輪具)。

陸戰隊未來發展與定位可朝陸戰垂直空作旅(營)，三棲快速打擊部隊發展，可藉由岸至岸、由海至岸、由空而地方式執行任務，則所需訓練時程最短，所需投資最少，亦可強化空中機動和傘降突擊功能。

為適應未來戰場需要，在兩棲戰具、輪具迭有創新之際，戰術、戰法亦應隨之精進，方能相輔相成、相得益彰。尤其更應針對敵之高技術戰爭下戰術戰法之改變，有效因應與剋制，方能確保我防衛作戰任務之成功。是故；為求有效肯定，陸戰隊除其本務，仍需完成：

(一)對本外島預擬應援應急計畫，施以預演驗證，以利任務遂行，強化成功公算。

(二)完成裝備、各類補給品分區屯儲，並配合機艦建立立即反應與機動投射能力。

(三)強化三棲作訓兵力投射能量，儘速採購換裝，落實陸戰隊種能建立與精實。

(四)完成本土相關任務責任區，及藍色公路偵察演練與戰場經營，使之熟悉嫻熟。

(五)確保應變與奇襲機動效能，對指管通連情資更應確實精進，以發揮部隊戰力。

(六)加強與友軍傘、機、艦及諸兵種協同訓練，培養任務合作默契，嫻熟彼此特性。

(七)落實部隊聯戰及協同訓練，訂定訓練指標驗收，強化三維立即機動打擊能力。

(八)建立外島戍守能量，重返南疆，並配合護漁、兵力投射，致力國威宣揚。

總之；吾人仍不能以歐美先進快速反應部隊能力為羨，應以考量國情、國力與裝備獲得之可能，詳加研擬。如何使任務部隊戰力發揮至極致，則為吾人現行兩棲或三棲戰力發展最重要之走向。

中華民國國軍精實案執行以來，海軍陸戰隊以其一貫「永遠忠誠」信念，貫徹國防部精兵政策，兵員由三萬餘人精裁迄今剩餘僅近萬人，可謂本末倒置(或為建軍錯誤投資)。概；種能建立、戰力提升均非朝夕一蹴可幾，且暫不評論政策與指導是否得宜，惟破壞易，建設難，乃不爭事實。陸戰隊仍需戮力以赴，再創光榮歷史。

二、海軍陸戰隊精簡存廢在新火相傳

二十世紀末，美國海軍曾由8位上將和40餘位艦長及一大批海軍戰略分析家齊聚美國海軍學院實施電腦模擬作戰演練，假想在本世紀兩岸突發戰爭，美國海軍第七艦隊及相關支援武力迅速進逼臺海巡弋，孰料竟遭全殲厄運。此即顯示中共武力已讓美軍已有實質的認知與戒慎。因此；如何以敵為師，本他山之石可以攻錯之理，積極防制因應尋求剋制，並力圖貫徹聯戰願景，強化資訊能力，以建構「優勢機動」(Dominant Focused)、「精確接戰」(Precision Engagement)、「全方位防禦」(Full Dimensional Protection)、「集中後勤」(Focused Logistics)之聯戰能力，才可有效圖存，確保國家安全。

陸戰隊從建軍迄今，幾經多少遞嬗興革

，惟老兵不死，只是逐漸凋零。陸戰隊的定位與存廢，國防部參謀本部或有定論，然政策之執行，仍需周全。惟考量臺灣目前民主風潮與忘戰思維，部隊訓練非但日漸式微，不敢訓、不敢練、因循苟且，已漸為國軍不爭之實，而募兵制度軟硬體規劃與招募誘因無法有效建立，亦為國防戰力之隱憂。相對以陸戰隊光榮歷史及時代任務，如亦無法跳脫囿限，堅持傳統與改革精進，有效提升戰力，陸戰隊存廢，恐將操之在人，而非在我。這不為陸戰隊友所樂見，而現職者恐亦肩負更大責任。

美國國會通過立法；保護海軍陸戰隊的生存，並保存美國戰時的兩棲戰力。此為歷史見證。陸戰隊兩棲兵種的定位與前途，不僅成為陸軍與海軍之間的爭論，更是刺激著兩極爭鋒。在美國如是；在中華民國國軍內部又何嘗並無雜音。

綜上所述；吾人不難察覺，未來戰爭形態的動向，將是美軍極力所追求的二十一世紀的聯戰遠景，而中共現今不也正積極朝著所謂「點穴戰爭」、「針頭戰爭」、「信息戰」、「不對稱戰爭」、「超限戰」而戮力邁進嗎？臺灣囿限於太多的限制，被中共霸權所威脅，安全有太多的不意影響與限制，也許現今我們要有立時的突破，在科技研發，武器裝備更新方面，仍不能一步登天，但吾人應能建立新思想，融入大潮流，契合爾後國防建軍所需，先求突破「兩岸平衡」，建立「局部優勢」，何患爾後匱乏精進之不

能。

<參考資料>

1. 《2010年聯戰遠景》（參考資料），國防部作次室譯印，民國87年9月。
2. 孟樵，〈探索中共二十一世紀的軍力：邁向打贏高技術戰爭之路〉，臺北，《全球防衛雜誌社》，2001年。
3. 林中斌，《核霸－透視跨世紀中共戰略武力》，臺北，臺灣學生書局出版，民國88年7月。
4. 艾文·托佛勒／海蒂·托佛勒著，傅凌譯，《新戰爭論》，時報文化出版社，1994年。
5. 焦國力，《環境武器新世紀武器裝備叢書》，中共國防工業出版社。
6. 林文程教授，《共軍研究》，國立中山大學中國大陸研究所。
7. 〈第六章美國陸軍：為明日的安全挑戰預作準備〉，《未來戰爭文選》，國防部史政編譯局。
8. 彭啟峰譯，Tom Clancy著，《海軍陸戰隊之旅》，星光出版社，1999年。

作者簡介：

桂瑞華將軍，備役陸戰隊少將，海軍官校68年班，國防大學海軍學部78年班，戰爭學院函授90年班，義守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現任教於屏東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苗瓊文女士，備役海軍上校，政治作戰學校新聞系73年班，三軍大學海軍指揮參謀學院陸戰班84年班，義守大學管理研究所96年班碩士，現服務於民間公司。

